

115年度臺北市優秀移工選拔表

姓名	(英文)護照姓名	護照號碼		移工1吋或2吋 正面半身照片 (可用紙本或 電子檔)
國籍		居留證號碼		
出生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
移工聯絡電話	公			
	私	(移工手機號碼)		
工作地址	(郵遞區號)+地址			
工作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庭看護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庭幫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機構看護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製造工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外展製造工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營造工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屠宰工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海洋漁撈工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外展農務工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農林牧或養殖漁業工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多元陪伴照顧服務工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廢棄物及資源物回收處理工作			
首次入境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	本次 聘僱 期間	民國 年 月 日 至 民國 年 月 日	
受任現有雇主 工作年資	年 月	在臺 工作 年資	年 月(計算至115年3月31日)	
是否曾被選拔 為模範/優秀 移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，曾任_____年_____模範/優秀移工(地方政府名稱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
推薦雇主	雇主姓名 (請加蓋單位圖記或印章)			
	通訊地址			
	聯絡人	姓名		
		電話		
電子郵件				
推薦單位 (仲介公司)	單位名稱 (請加蓋單位圖記或印章)			
	推薦來源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雇主或仲介推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甄選後推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它_____	
	聯絡人	姓名		
電話				

電子郵件

績優事蹟（請參選人自行依考查項目做一分點大綱摘要，並以200字為原則）

(範例)

1. 以家庭看護工為例

- (1)具有豐富看護經驗，勤奮好學，主動學習病房照護之技巧，很快就學會上手，也能即時通報病人狀況。
- (2)運用外國人勞動權益網站補充訓練，提升照顧知能，自我充實。
- (3)從事工作態度負責、盡職，注意被照顧者之飲食，藉由調整菜色，增進其食慾及身體健康。
- (4)已來臺工作10年，工作表現良好深得雇主信賴，工作態度和善，把臺灣當成第二個家。
- (5)積極參與社區環保志工活動，與民眾一同進行孳生源清除、積水容器巡查、清除等工作。

2. 以產業類移工為例

- (1)擔任製造工作，經訓練現有足夠專業知能，可因應突發事件，且對工作積極負責，敬業精神良好。
- (2)對自身工作均能完成並預作規劃，遇製程調整，能配合調整工作流程，並如期完成。
- (3)能主動協助同仁工作問題，樂於協助他人及分享工作經驗，主動積極配合度高。
- (4)在地震期間，主動投入協助物資發放等工作，支持受困居民渡過難關。

(其餘各工作類別得依實際工作情形撰寫，本項範例僅供參考)

評量項目	考察細項	配分比率	具體事蹟	分數	
				雇主自評	承辦單位評分
一、發揚服務精神、敬業樂群，並有具體事蹟者。	具服務熱忱、團隊精神、敬業樂群，有具體事蹟或經考核獎勵有案者（15%）	15%			
二、從事工作態度負責、盡職，具有具體貢獻事蹟者。	(一)工作態度負責、認真、盡職且有具體事蹟或經考核獎勵有案者（10%）。 (二)執行相關活動、計畫、任務等，有具體事蹟或經考核獎勵有案者（10%）。	20%			
三、運用所學之知能、	(一)工作專業知能良好，有具體事蹟者	30%			

<p>技能，有效提升職場效能或表現優異者。</p>	<p>(10%)。 (二)針對問題能提出具體改善建議，有具體事證者(10%)。 (三)就工作提出創新或提升效能之具體建議，有具體事蹟者(10%)。</p>				
<p>四、主動學習，具良好品行操守，有其他足為楷模事蹟者。</p>	<p>(一)主動學習工作相關技能，態度良好，有具體事蹟者(10%)。 (二)工作中品行操守良好，或有其他足為楷模事蹟者(10%)。</p>	20%			
<p>五、積極參與社會服務，促進社會和諧發展，有具體事蹟者。</p>	<p>積極投入社會服務，促進社區、社會和諧發展，有具體事蹟、經媒體披露或經考核獎勵有案者(15%)。</p>	15%			
<p>總分(推薦雇主自評)</p>		<p>推薦雇主意見</p>			
<p>承辦單位評分及意見</p>					
<p>總分</p>		<p>推薦意見</p>			

推薦單位及名稱：

- 1. 家庭類雇主：
- 2. 事業單位：
- 3. 仲介公司：
- 4. 各國辦事處：
- 5. 其他：

(2-5項推薦單位／家庭類雇主加蓋章戳、未加蓋者不予受理)

臺北市115年度優秀移工選拔 參選人受訪暨肖像權使用同意書

本人_____同意參加臺北市115年優秀移工選拔，並願意參加臺北市政府115年表揚大會頒獎，以及同意將受訪之言論及照片肖像，無償授權予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於115年優秀移工專刊與後續有關模範移工宣廣之用。如有不符參選資格條件，無異議放棄參選資格或同意註銷當選資格。

謹致

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

立同意書人： (簽名或蓋章)

護照號碼 (居留證號碼)：

地 址：

中 華 民 國 115 年 月 日

佐證資料

(如工作照片、績優事蹟、學習證明、獎狀、考核紀錄等)

備註：

- 1、電子資料：請將選拔表之電子檔(含照片、影片等相關佐證資料)，以電子郵件寄送至承辦人信箱：hr5135@gov.taipei。
- 2、紙本資料：另須列印紙本報名資料並加蓋戳章後，一式6份，送達或郵寄（郵戳為憑）至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，信封註明報名「115年臺北市優秀移工選拔」，收件地址：10851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101號4、5樓。以郵戳日期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- 3、相關疑義請電洽計畫承辦人吳小姐，聯絡電話：(02)2338-1600分機4209。